



INCUTECH INVESTMENT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56

2008

中 期 報 告



中期業績及簡明賬目

Incutech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簡明賬目。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綜合業績、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均為未經審核及以簡明方式呈列，該等報表已載於中期報告第9至第18頁，並連同經挑選之說明附註。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3,204,891港元，每股虧損為4.45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全球經濟面對信貸危機和通貨膨脹的威脅，增長乏力，股市亦備受壓力。香港資產管理業屬全球市場的一份子，難免面對同樣的挑戰。根據香港投資基金公會之資料，於二零零八年首七個月，互惠基金之總銷售額及淨銷售額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下跌40.9%及98.1%。

由於全球經濟前景疲弱並且對企業盈利構成負面影響，加上商品及金融市場波動，以及能源價格急升與美元貶值對全球經濟增長造成不利影響，投資者對金融市場投資變得非常審慎。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並無錄得營業額，並因此錄得經營虧損淨額2,984,265港元；二零零七年之營業額為989,425港元，經營溢利為13,148,878港元。期內錄得大幅虧損，是因為就持作買賣投資確認公平值虧損約1,535,090港元之開支，此乃源自期內之持作買賣投資。

本集團之投資組合主要由香港上市證券所組成。集團投資組合之價值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隨著全球股市下挫而明顯縮減。上市證券投資組合受到市場氣氛欠佳所影響，組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值約為7,581,940港元。

由於美國次按危機進一步惡化並擴大，本集團的投資策略將以穩健為主；與此同時，集團亦會密切監察投資組合，積極發掘具備合理回報而穩健的合適投資機會，從而提高股東價值。

前景

展望下半年，集團認為股市仍有下跌風險。雖然全球經濟處於下滑的關口，集團將仍然能夠把握市場進一步大幅調整的機會，並可承受集團的非現金重估虧損。

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集團仍要面對經濟環境迅速變化的挑戰，但集團管理團隊一直以審慎樂觀及全力以赴的態度管理本集團，致力作出最佳貢獻。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0.84，此乃根據8,659,179港元之流動資產及10,296,178港元之流動負債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807,966港元，而金融資產投資淨額約為7,581,940港元。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資本架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變動。

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進行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購股權

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四名僱員（二零零七年：三名）（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薪津組合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合適之福利。薪津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個人資歷及表現而制訂，並會按照僱員之個人功績及其他市場因素而定期檢討。

員工成本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總員工成本為432,131港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之詳情

本集團於上市證券之投資已抵押，藉以取得證券公司之信貸融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孖展帳戶應付款項已經以本集團為數7,581,940港元（二零零七年：9,117,030港元）之持作買賣投資作為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為單位。因此，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造成之重大風險。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並無贖回本身之任何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證券。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提述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股份權益	佔全部已發行普通 股之概約百分比		佔全部已通發行普 股之概約百分比	
				於相關 股份／債權 證之權益		
董達華 (附註)	公司	15,000,000 (附註)	20.83%	15,000,000 (附註)	20.83%	
鄔鎮華 (附註)	公司	15,000,000 (附註)	20.83%	15,000,000 (附註)	20.83%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達華先生透過其於Biggish Management Limited之60%股本權益而持有1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0.83%。Biggish Management Limited (其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餘下40%股本權益由鄔鎮華先生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提述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股份權益	佔全部已	於相關股	佔全部已
			發行普通		份之權益
			股之概約		股之概約
			百分比		百分比
Biggish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	20.83%	15,000,000	20.83%

附註：此等權益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中披露。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具備超過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5%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期間終結或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涉及本公司之業務，而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關連交易

- (a)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進行重大關連人士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不構成關連交易），詳情於帳目附註14中披露。
-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亦構成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而予以披露，詳情於帳目附註14中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本公司之投資管理人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投資管理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期內所支付之管理費為170,017港元（二零零七年：579,859港元）。交易乃根據協議之條款於本公司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並無超逾聯交所授出豁免指定之最高款額。交易已經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並取得本公司董事會之批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此外，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第9至18頁所載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同樣嚴謹。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知，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及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該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守則第7段之規定以特定任期委任，彼等須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本公司現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此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本公司全體董事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8條第(1)段之退任條文。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所載者。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董達華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董達華先生及鄺鎮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明輝先生、蕭兆齡先生及李銘清先生。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致INCUTECH INVESTMENTS LIMITED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列於第9頁至第18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Incutech Investments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行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滙領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何君達

執業證書編號P02296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附註		
營業額	2	-	989,425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 (虧損)／溢利		(15,025)	1,317,790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之 (虧損)／收益		(1,535,090)	11,779,319
其他收益		192,000	-
投資管理費		(170,017)	(579,856)
其他營運開支		(1,456,133)	(357,800)
營運(虧損)／溢利		(2,984,265)	13,148,878
財務成本		(220,626)	(1,033,357)
未計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204,891)	12,115,521
所得稅	3	-	(1,141,647)
期間(虧損)／溢利	5	(3,204,891)	10,973,874
每股(虧損)／盈利	4	(4.45仙)	15.24仙
中期股息	6	無	無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73,837	-
可銷售投資	8	2	2
		<u>173,839</u>	<u>2</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9	7,581,940	9,117,030
應收貸款		-	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9,273	270,40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7,966	11,516
		<u>8,659,179</u>	<u>9,398,952</u>
流動負債			
應付孖展帳款	10	-	870
短期借貸	11	6,119,667	4,399,0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171,429	2,252,230
應繳稅項		1,005,082	1,005,082
		<u>10,296,178</u>	<u>7,657,223</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636,999)</u>	<u>1,741,729</u>
(負債)/資產淨值		<u>(1,463,160)</u>	<u>1,741,73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720,000	720,000
儲備		(2,183,160)	1,021,731
股東資金		<u>(1,463,160)</u>	<u>1,741,73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720,000	67,320,071	5,009,322	73,049,393
期內溢利	-	-	10,973,874	10,973,874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720,000</u>	<u>67,320,071</u>	<u>15,983,196</u>	<u>84,023,267</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720,000	67,320,071	(66,298,340)	1,741,731
期內虧損	-	-	(3,204,891)	(3,204,891)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720,000</u>	<u>67,320,071</u>	<u>(69,503,231)</u>	<u>(1,463,16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023,413	(14,121,469)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	(226,963)	(14,010,57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796,450	(28,132,044)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516	28,173,124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7,966	41,0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分析 銀行結存	807,966	41,08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界定福利資產之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於香港擁有並經營業務之公司所發行之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之總收益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包括		
利息收入	-	989,425

由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香港證券，而其營業額及業績貢獻中超過90%來自此項香港業務，故並無呈列獨立之地區及業務分類資料披露。

3. 所得稅

由於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香港利得稅	-	1,141,647

4.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3,204,891港元和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72,000,000股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10,973,874港元和前期間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72,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呈列期間內並無發行具有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5. 期間(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3,126	-
上市費用	72,500	72,50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之租金支出	289,984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32,131	-

6.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本期間及去年同期不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支為226,963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8. 可銷售投資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45,882,000	45,882,000
扣除：減值虧損準備	(45,881,998)	(45,881,998)
總計	2	2

9.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股本證券： 在香港上市，按公平值	7,581,940	9,117,030

10. 應付孖展賬款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孖展賬款是以本集團持作買賣投資7,581,940港元(二零零七年：26,829,630港元)作抵押。

11. 短期借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短期借貸	6,119,667	4,399,041

附註：

- (a) 短期借貸包括由本集團之投資經理一美建管理有限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美建財務有限公司(「美建財務」)所提供之4,619,667港元(二零零七年：4,399,041港元)借貸。該借貸為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利息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年息4厘(二零零七年：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年息4厘)計算。
- (b) 第三方提供之1,500,000港元短期借貸(二零零七年：無)為無抵押並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償還，年利率為香港最優惠利率加1厘。

12. 股本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法定： 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	5,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7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720,000	720,000

13.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一年內	554,752	554,752
一年後但五年內	302,592	538,484
	857,344	1,093,236

14. 關連交易

	本集團及本公司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投資管理費(附註a)	170,017	579,856
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支付託管費(附註b)	30,000	30,000

附註：

- (a) 本公司與投資管理人美建管理有限公司(「美建管理」)簽訂投資管理協議，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起計為期一年。美建管理為美建之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於其中擁有投資。該協議可由本公司或投資管理人於協議屆滿前以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向美建管理支付管理月費6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21.13條，投資管理人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投資管理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

- (b) 根據本公司與託管人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五日訂立之託管協議，託管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證券託管服務，包括本集團證券之妥善託管、本集團證券之結算、代表本集團領取股息及其他權益。託管人之委任期限自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開始買賣日期起生效，並將持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於任何時間以書面通知另一方予以終止為止。

根據上市規則第21.13條，託管人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惟託管費乃低於上市規則第14A條之最低限額。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附註14外，本集團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獲提供短期借貸的利息支出(附註a)	220,626	88,327

附註：

- (a) 本集團獲本集團投資管理人美建管理之同系附屬公司美建財務提供的短期借貸而支付利息開支，利息以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年息4厘(二零零七年：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年息4厘)計算。
- (b) 於結算日，本集團亦有於美建之持有買賣投資4,822,380港元(二零零七年：15,391,980港元)。美建是本集團投資管理人美建管理之最終控股公司。